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「教育部表揚推展本土語言傑出貢獻團體及個人實施要點」業經教育部於106年7月12日以臺教社(四)字第1060085807B號令修正發布

教務處(教學&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7/7/18 8:26:13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教育部106年7月12日臺教社(四)字第1060085807C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網站 (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) 下載。